

【路得記每日讀經】

引言

【為什麼要讀路得記？】

- 本書是一本愛的故事。任何人若想要明白神對人愛的眷顧、婆媳之愛、主僕之愛、夫妻之愛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- 神和耶和華的名在本書出現了 23 次，多方面加深了我們對神的認識：
 - 神的性情和作為，如祂的旨意、主宰安排，以及祂的恩典、聖潔、保守、救贖。
 - 神在敬畏祂之人中的地位，並且介入他們的生活。即便在在一個充滿敗壞，混亂和痛苦的時代，神仍眷顧那些屬祂的人，使他們過著光明、滿有愛心見證的生活。
- 讀這卷書我們會得到啟迪和鼓舞。不管環境如何艱難，神從沒有停止祂恢復的工作。並且神能在任何人身上動工，祂藉著一群平凡的人——路得，拿俄米，波阿斯。結束了士師時代黑暗，罪惡，失敗的局面，預備了將來以色列國的復興。

【如何讀路得記？】

- 明瞭本書各章不同的主題，並深入默想所啟示的屬靈意義。本書包含了許多美麗的圖畫和重要的啟示，例如與基督的聯合。本書用了四幅不同的圖畫，來描繪路得與波阿斯的經歷：(1)來到波阿斯的『城』(路一)——因愛跟隨，作了神的子民；(2)進入波阿斯的『田』(路二)——因愛服事，作了神的僕人；(3)下到波阿斯的『場』(路三)——因愛交託，作了神遮蓋的人；(4)住進波阿斯的『家』(路四)——因愛聯合，作了基督的新婦。
- 詳細查考本書三個重要的人物——路得，拿俄米，波阿斯。路得(Ruth 意美麗)預表愛主的人，因蒙恩得救(弗二 8)，因愛與基督聯合(林前六 17)；拿俄米(Naomi 意甘甜)預表聖靈引導人歸向基督(羅八 14)；波阿斯(Boaz 意活潑，力量在他裡面)預表耶穌基督，救贖我們(提前二 5~6)，使我們與祂合而為一(弗二 5~6)。

【本書鑰節】

【得一 16】「路得說，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，你往那裡去，我也往那裡去；你在那裡住宿，我也在那裡住宿；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」

【得二 12】「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，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願你滿得祂的賞賜。」

【得三 9】「他就說，你是誰？回答說，我是你的婢女路得，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，因為你是我一

個至近的親屬。」

【得四 13】「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，與她同房，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

【本書要旨】 本書寫出土師時代另一面的景況。神在黑暗世代中，藉外邦女子路得對婆婆愛的跟隨，而被帶進了與波阿斯的聯合。從這個聯合，引進了大衛的王權。同時本書也披露了恩典和救贖的原則——人蒙救贖是藉着与主聯合，才能得到真安息。

【本書大綱】 本書用了四幅不同的圖畫，來描繪路得愛的經歷：

第一章 愛的決志(腓三 8) ——跟隨了拿俄米，撇下一切，來到波阿斯的『城』(路一 22)。

第二章 愛的服事(羅十二 11) ——服事了拿俄米，拾取麥穗，進入波阿斯的『田』(路二 3)，遇見了波阿斯，得著他的厚待。

第三章 愛的安息(太十一 29) ——聽從了拿俄米，下到波阿斯的『場』(路三 6)，躺臥在波阿斯的腳下，只躺到天亮。

第四章 愛的聯合(林前六 17) ——安慰了拿俄米，住進波阿斯的『家』(路四 11)，與波阿斯結合生子(路四 13)。

【默想】 路得在第一章是一個可憐的摩押寡婦，到第二章是一個卑微的拾穗者，到第三章是賢德女子，最後到第四章成為波阿斯的妻子。這完全是神的恩典，祂主宰的安排。願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，使我們能像路得一樣，跟隨基督，連於基督，順服基督，與基督聯合。

【禱告】 親愛的天父！為著《路得記》我們感謝你！我們本來像路得一樣，與你無份無關，然而因著你的恩典和救贖，你把我们帶進你的家裡。我們感謝你！我們如今已經與你聯合，你将你一切的豐富賜給我們，我們感謝你！我們承認你是「我神、我愛、我的永分，你永是我一切；你外在天我何人，在地有你無缺」。

【詩歌】 (《詩歌選集》 534 首 第 1, 3 節)

一 我神、我愛、我的永分，你永是我一切；你外在天我何人，在地有你無缺。

三 你是我的財富、生命，我的安穩住處；其他事物，我也感領，但非我神我主。

【金句】「在這個可愛的田園故事背後，蘊藏著豐富無比的預表。」——昂格爾(Merrill F. Unger)

| 三月十四日 | |
|-------|---|
| 讀經 | 路一~四；愛的故事。 |
| 重點 | 愛的決志(路一)；愛的服事(路二)；愛的安息(路三)；愛的聯合(路四)。 |
| 鑰節 | 【得一 16】 「路得說：『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，你往那裏去，我也往那裏去，你在那裏住宿，我也在那裏住宿，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』」 【得二 3~4 上】 「路得就去了，來到田間，在收割的人身後拾取麥穗。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裏。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，……。」 |

【得三 9】「他就說：『你是誰？』回答說：『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，因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。』」

【得四 13】「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，與他同房，耶和華使他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

鑰
字

「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【得一 16】——路得的這一段話，句句扣人心弦，這是她信仰的抉擇與宣告。拿俄米曾再三勸路得不要再跟隨她，但是路得卻選擇拿俄米要去的地方、她的住處、她的國、她的神，甚至她埋葬之地。路得決心撇下一切所有，定意跟隨受苦的婆婆到底，這是她以後蒙福的主要原因。而更重要的是她的揀選，引進了大衛王的世代淵源，使神的工作在地上有了轉機。今天我們是否也願意因得著基督(腓三 8)，並為祂放下一切(路十四 33)，無論得失與否都緊緊跟隨祂(啟十四 4)呢？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320 首第 1 節)，成為我們決志的禱告：

我今願跟隨耶穌，不論走何路：或是平坦大路，或是崎嶇窄途；

既有救主親自相輔，我就不躊躇，一路跟隨耶穌，直到進國度。

(副) 跟隨！跟隨！我願跟隨耶穌！不論福，不論苦，我必跟隨主！

跟隨！跟隨！我願跟隨耶穌！不論領我何處，我必跟隨主！

「恰巧」【得二 3】——本章記載路得「巧遇」到波阿斯。第 3 節路得「恰巧」來到波阿斯的田間，接著第 4 節就是波阿斯「正從」伯利恒來。「恰巧」原文中有「偶然」的意思。路得和波阿斯相遇的機會原是不高的，但是這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絕不是「偶然」的，因為背後有神的手巧妙策劃和安排，引導他們(詩七十八 72)相遇。對世人來說，人生際遇充滿變幻，無人能測；對基督徒而言，一切的事都是出於神(林後五 18)，而且一切的經驗都是為著造就我們(林後十二 19)。我們曾否回想(啟三 3)人生經歷過多少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呢？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479 首第 1 節)，成為我們感謝的禱告：

祂帶領我！此意何美！此言何等滿有安慰！無論何在，無論何作，仍有神手來帶領我；

(副) 祂帶領我，祂帶領我，祂是親手在帶領我；無論如何，我都隨著，因祂親手在帶領我。

「至近的親屬」【得三 9】——原文為「贖業至親」，是由兩個字組成：一個是近親的意思，另外一個是指救贖主的意思。路得從苦境轉回，是根據至近親屬的買贖原則，「至近的親屬」是指血統上關係密切者，而「買贖」則指為了恢復原況而必須付上相當的代價和犧牲。路得預表被律法隔絕的外人，竟因信心的抉擇，在窮困無望時，蒙了波阿斯(預表基督)之恩被贖回，藉婚姻與他聯合。波阿斯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是我們「至近的親屬」：(1)他是富有的大能者(原文字義，二 1)，

他有救贖我們的能力；(2)他關心我們，恩待我們(二 5 等)，他有救贖我們的心願；(3)當我們求他的寶血遮蓋時(三 9)，他就答應，他有救贖我們的責任；(4)他肯付出重價，贖回我們(四 9)，他有救贖我們的行動；(5)最後，他與我們聯合，把我們帶進他的家裡(四 13)，成為他「至近的親屬」。他實在配得我們敬拜與愛戴。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105 首第 3 節)，成為我們讚美的禱告：

我今向祂獻全心，永遠緊握我主；祂前生活何有福！讚美直到永遠。

愛何偉大且真誠，贏得我心摯愛；讚美、忠誠和服事，惟主是配！

(副) 愛救了我！愛救了我！當我在世界漂泊，愛救了我！愛救了我！

「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」【得四 13】——第四章記載路得住進波阿斯的『家』，與波阿斯結合。這是路得記的中心，也是本書情節的最高潮。路得原是外邦人，她從一個可憐的摩押寡婦，到一個卑微的拾穗者，最後成為波阿斯的妻子，替他生了兒子俄備得，作了大衛的曾祖母。這是何等美麗和奇妙的完滿結局！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105 首第 1 節)，成為我們和主更親密的禱告：

主，我是屬你，我聽你宣告，知你愛我的無匹；但我是渴望能因信升高，能以和你更親密。

(副) 吸引我近，更近，親愛主，直至你流血身邊；吸引我近，更近，更近，親愛主，直至你同在中間。

核
心
啟
示

第一章：本書寫出土師時代另一面的景況。神在黑暗世代中，藉外邦女子路得對婆婆拿俄米愛的跟隨，引進了大衛王的世代淵源。本章記載路得毅然與婆婆拿俄米同行，回到猶大地的伯利恆。全章分為四段：

- (1) 以利米勒家庭(1~5)—— 遭遇饑荒，寄居摩押；家族男人都死，只剩下三個寡婦。
- (2) 拿俄米要回猶大地(6~13)—— 聞神眷顧，要離開摩押地回到猶大；勸兒媳們回娘家再嫁。
- (3) 兩媳婦各自選擇(14~18)—— 俄珥巴吻別；路得定意跟隨。
- (4) 婆媳二人同行 (19~22)—— 回到伯利恆；拿俄米哀嘆自己遭遇災禍。

本章我們看見路得愛的決志。愛能使人勝過一切艱難。本來一個青年寡婦完全有理由也有機會，撇棄她的婆婆另覓出路，可是她對婆婆始終是又忠又愛，不捨得分離，顯然拿俄米對獨一真神的單純信仰，吸引了路得，產生這婆媳之愛。所以路得跟隨了拿俄米，並歸向了她所敬拜的神。

第二章：本章記載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。全章分為三段：

- (1) 路得拾取麥穗為生(1~3)—— 徵得婆婆同意去田間拾取麥穗；恰巧來到波阿斯那塊田裏。
- (2) 波阿斯厚待路得(4~17) —— 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；要求僕人善待路

得，並為她祝福；讓她一起進食，並透過抽麥穗多給她。

- (3) 拿俄米的囑咐(18~23)——路得將所得交給拿俄米。拿俄米要路得一直在波阿斯田裏拾取麥穗；並透露波阿斯是本族的至近親屬。

本章我們看見路得愛的服事。愛能使人殷勤，勞而不苦。路得進入波阿斯的田，「從早晨直到如今」(路二7)殷勤拾取麥穗，因此得著波阿斯安慰的話和關心的行動。當我們來到「主的田間」，殷勤地服事必能享受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。「**不追求的人一定得不著，但是追求的人卻不一定得著，唯有追求而又蒙憐憫的人才能得著。**」——倪柝聲

第三章：本章記載拿俄米促成路得與波阿斯的婚事。全章分為二段：

- (1) 拿俄米為路得找歸宿(1~7)——路得遵行婆婆的吩咐：(1)沐浴抹膏；(2)換上衣服；(3)躺臥在波阿斯的腳下。
- (2) 波阿斯的反應(8~13)——向路得說出恩言；答應為她盡親屬的本分；給了她六簸箕大麥。
- (3) 拿俄米的反應(14~18)——聽完路得講述經過，又看見帶回來的大麥；教導路得安心等待波阿斯必辦成這事。

本章我們看見愛的安息。愛能使人安息，滿足。路得安息在波阿斯的腳下，並求他用衣襟遮蓋她——請求波阿斯娶她，波阿斯答應為她促成此事。

第四章：本章記載波阿斯經正式手續，娶路得為妻的權利。全章分為三段：

- (1) 波阿斯履行諾言(1~12)——揀選長老十人做見證；至親肯贖田不娶婦；允波阿斯承接他的權利；然後長老祝福。
- (2) 圓滿的結局(13~17)——波阿斯娶路得為妻，路得懷孕生子，給拿俄米乳養，其曾孫就是大衛王。
- (3) 大衛的家譜(18~22)——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，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；這個家譜最後引進基督的家譜(太一3~6)。

本章我們看見愛的聯合。愛的結局總是圓滿的。波阿斯在城門口，買贖了路得，為她付代價，與她聯合。這一切都預表了基督為我們所做的。

默想

第一章，路得跟隨到底的決心，使她從摩押地，被帶到了波阿斯的『城』。這豈不也是我們追求和跟隨基督該有的心志麼？

第二章，路得進入波阿斯的『田』，遇見了波阿斯，得到了他主動、親切、關懷、恩待，遠遠超過她所應得的。波阿斯那無微不至的愛，這豈不也是我們的主在我們身上所作的麼？

第三章，路得下到波阿斯的『場』(路三6)，躺臥在他的腳下，委身她『至近的親屬』——救贖主。這豈不也是我們投靠主基督的寫照？我們是否也有打麥場的經歷，與主相會，被主遮蓋，蒙主救贖，得享安息？

第四章，路得住進波阿斯的『家』(路四11)，與波阿斯結合生子(路四13)。這豈不也是我們與基督聯合的結果？本書有三個重要的人物——路得，拿俄米和

波阿斯。路得(Ruth 意美麗)預表愛主的人，因蒙恩得救(弗二 8)，並且因愛與基督完全的聯合(林前六 17)；拿俄米(Naomi 意甘甜)預表聖靈，引導我們歸向基督(羅八 14)；波阿斯(Boaz 意活潑，力量在他裡面)預表耶穌基督，救贖我們(提前二 5~6)，使我們與祂合而為一(弗二 5~6)。這豈不也是我們對基督與聖靈該有的經歷麼？

禱
告

恩主，你是我們最至近的親屬，我們的愛，我們的一切。

詩
歌

【我神我愛我的永分】(《詩歌選集》534 首第 1, 3 節)

一 我神、我愛、我的永分，你永是我一切；你外在天我有何人，在地有你無缺。

三 你是我的財富、生命，我的安穩住處；其他事物，我也感領，但非我神我主。

視聽——我神我愛我的永分~ churchinmarlboro.org

路得記 主要的話——親族

背道者回頭(一至四)

- 一 1 至 5 在摩押
- 6 至 2 歸回
- 二至四 12 親族
- 四 13 至 22 恢復

路得記綜合要義

【波阿斯所豫表的耶穌基督】

- 一. 他是我們的「親族」(二 1)——祂是『神而人者』
- 二. 他是我們「至近的親屬」(二 20；三 9, 12)——祂是『握有為我們救贖權利的一位』(A Redeemer)
- 三. 他是「大財主」(二 1)——祂是『大有能力的豐富者』(A mighty man of wealth)
- 四. 他名叫「波阿斯」(二 1)——原文字義是『在他有能力』(in him is strength)

【拿俄米所豫表的聖靈】

- 一. 她是路得去迦南路程中的一路引領者(一 19)——祂是我們的『引導者』，一路引領我們進入屬靈的產業
- 二. 她指教路得如何去親近波阿斯(三 1~4)——祂是我們的『教師』，指教我們如何親近主
- 三. 她向路得介紹波阿斯，並解釋發生在路得身上的一切事情(二 20~23；三 18)——祂是我們的『啟示者』，使我們明白主所作的事
- 四. 她與波阿斯的心靈相通，明白他的心意(比較二 8 與二 21~22)——這種情形反應聖靈與主之間心

意的相契

- 五. 她撮合路得與波阿斯，使他們最終完全結合(三 1~4；四 10)——聖靈在我們身上的工作，最終目的是要使我們成為基督團體的新婦
- 六. 她撫養波阿斯與路得所生的孩子(四 16)——主在得勝者身上所結的果子，都是藉著聖靈乳養、保抱的

【路得所豫表的得勝者】

- 一. 出身墮落的族類「摩押女子」(一 4；二 6；四 5)——照著我們的本相，都是罪人蒙主恩
- 二. 她有追隨拿俄米回迦南地的心志(一 16~17)——得勝者向著主的心乃是絕對的
- 三. 她殷勤拾取麥穗(二 7，17)——得勝者一心追求主恩
- 四. 她得著波阿斯特別的顧恤(二 8~16)——得勝者乃是得著主逾格的恩典
- 五. 她遵從拿俄米的指導，托身於波阿斯(三 6~9)——得勝者完全順從聖靈的引導，注目於施恩的主
- 六. 她至終與波阿斯合而為一，生下兒子(四 13~17)——得勝者完全與主聯合，帶下神的國度

【一幅追求基督的最佳圖畫】

- 一. 第一章是論到路得因著基督『能將萬事看作糞土』(腓三 8)
- 二. 第二章是論到路得『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』(腓三 13)
- 三. 第三章是論到路得『向著標竿直跑』(腓三 14)
- 四. 第四章是論到路得得到了那『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』(腓三 14)

以利米勒、拿俄米和他們的二個兒子，
因為逃避飢荒，從伯利恆移民到摩押地。
十年之間，她的丈夫和二個兒子相繼去世，
拿俄米和媳婦路得回到伯利恆。

